

深圳市新南山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新南山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9日以直接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世云先生召集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2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经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运作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3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运作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2-059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3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

2022-060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南山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3 日